

臺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會議紀錄(節本)

開會事由：臺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第101次會議

開會時間：112年12月18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

開會地點：市政大樓2樓低層北區N202會議室

主席：李四川主任委員

紀錄：蔡仲凱

出席委員：詳簽到表

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壹、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本市4,869個地價區段之劃分及各區段地價查計作業，業依委員會第100次會議決議辦理，提送本次會議評議。

決議：洽悉。

貳、討論提案

一、第1案：評議本市113年公告土地現值評議表及地價區段圖。

依據：平均地權條例第40、46條。

說明：

(一)本市轄區內約41萬餘筆土地，113年劃分為繁榮街道路線價區段174個、一般路線價區段1,152個及一般地價區段3,543個，合計4,869個地價區段。

(二)113年公告土地現值經依貴會第100次會議決議，維持全市土地按一般正常交易價格100%查計，全市平均調幅0.29%，各地價區段劃分情形及區段地價估計結果如附各行政區公告土地現值評議表及地價區段圖，謹提請評議。

決議：照案通過。

二、第2案：評議本市113年公告地價評議表及地價區段圖

依據：平均地權條例第14、15條及同條例施行細則第64條。

說明：

113年公告地價經依貴會第100次會議決議，反應近2年一般正常交易價格變動幅度（即按113年公告土地現值之26.55%查計），全市平均調幅4.02%，各地價區段劃分情形及區段地價估計結果如附各行政區公告地價評議表及地價區段圖，謹提請評議。

決議：照案通過。

散會（上午10時30分）